抚顺市望花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的公示

2025 年3 月17 日，抚顺市望花区应急管理局对抚顺市望花区广胜烟花爆竹专卖店进行检查时，发现其在店铺内存放烟花爆竹320 箱，该店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上核定储量为300 箱，以上事实违反了《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三款 的规定，依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二项的规定，决定给予人民币1500 元（壹仟伍佰元整）的罚款的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望）应急罚〔2025〕 10306 号）